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7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2419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兴环保	股票代码	003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守号	
办公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 B10 栋		
传真		0551-64376188	
电话		0551-64276115	
电子信箱		txhbzqb@ahtxh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介绍

一、报告期内所属行业情况

烟气治理行业受国家环保政策的影响较大，具有很强的政策驱动性。公司下游行业如焦化、钢铁、水泥等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下游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对本行业会有较大影响。

（一）行业发展状况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进入以“碳达峰、碳中和”为抓手的新时代。环保行业也在面临一些新挑战，例如增量市场逐渐转变为存量市场、运营管理和提质增效已经成为环保行业当下主题，以及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所涉及的矛盾更深、领域更广、要求更高等问题。同时，随着国家“双碳”战略逐步实施，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和加大资源循环利用，已成为环保行业发展的新要求。

报告期内，国家着力推进“减污、降碳、强生态”三大重点工作，一系列重点节能环保行业政策陆续发布，其中“双碳”战略相关政策密集出台，目前国家已经在中央、部委、省市以及行业层面出台多项政策和文件，支持鼓励“双碳”业务发展，明确以调整结构、节能降碳、绿色制造、循环经济、低碳技术、数字化转型为六大重点任务，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2 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全面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力争到 2025 年 80%以上钢铁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吨钢综合能耗降低 2%以上，水资源消耗强度降低 10%以上，确保 2030 年前碳达峰。目前，全国已有超 60%钢铁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整体正有条不紊地推进。另外，水泥、玻璃、焦化等行业烟气深度治理也在全面开展，中国水泥协会发布《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水泥行业将成为继电力行业和钢铁行业之后，我国第三个全面启动超低排放的重点行业。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诸多环保政策和行业标准。在政策支持下，非电行业烟气治理将仍是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内大气环境治理的重点。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自创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创造技术领先的减污降碳解决方案为使命，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在工业烟气治理方面取得一系列科研成果，拥有授权专利 160 余项。多项技术、产品入选《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及示范工程名录》《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

依托在低温脱硝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业务覆盖全国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先后为国家能源集团、中国宝武、中国神华、潞安环能、冀中能源、鞍钢集团、唐钢集团、康恒环境、亚太森博等国内外知名企业提供了烟气治理产品及项目服务，为客户实现达标排放和节能降耗增添绿色动力，为中国高质量发展插上绿色翅膀。

公司具有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压力管道设计资质、压力容器设计及制造资质等。经查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目前全国范围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取得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资质的企业家数仅为 215 家。

公司“低温脱硝工程研究中心”获批组建，低温脱硝工程研究中心立足公司现有核心技术竞争优势，依托低温 SCR 脱硝催化剂生产线项目和烟气治理技术工程中心项目，瞄准环保低碳节能，打造自主核心技术、增强技术储备与产业转化能力，实现创建和保持低温脱硝行业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的目标。

2022 年度，公司不仅在非电行业烟气治理工程和脱硝催化剂等原有业务领域继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而且有序向新能源、二氧化碳捕集、合同能源管理等契合“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方向的新业务领域延展。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科大共建储能电池材料及器件联合实验室，开展钠离子电池等储能电池中极材料相关的基础性、前瞻性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推动储能技术产业化发展迈上新台阶，目前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电池产品的中试放大实验稳步推进中。

公司低温 SCR 脱硝催化剂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制备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低温 SCR 脱硝工艺与装备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低温脱硝催化剂、工艺及装备技术加速迭代升级，解决了含硫条件下低温处理氮氧化物的难题，满足全工况下超低排放、节能降碳、稳定运行等日益提高的业主诉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非电行业烟气治理综合服务商，主要为钢铁、焦化、建材、垃圾焚烧等非电行业工业企业提供超低排放整体解决方案，包括除尘、脱硫、脱硝项目总承包及低温 SCR 脱硝催化剂。从工艺设计、设备开发与制造、组织施工、安装调试服务，到配套脱硝催化剂的生产等，公司业务涵盖了烟气治理全过程。

（一）主要产品及服务

1、烟气治理工程服务

公司的烟气治理工程服务涵盖了从除尘、脱硫、脱硝到配套设备和催化剂在内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掌握干法、半干法、湿法脱硫，低温 SCR 脱硝，以及超细粉尘脱除等超低排放技术的综合服务商，烟气治理技术先进、工艺路线丰富，可根据业主方的烟气工况和要求进行个性化设计，以满足达标排放需求。

2、烟气治理设备

（1）低温 SCR 脱硝催化剂

公司生产的低温 SCR 脱硝催化剂相比高温 SCR 脱硝催化剂而言，可以有效地降低运营成本、降低能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实现 NO_x 的达标排放，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和社会、经济价值。

（2）脱硝设备

公司生产的脱硝设备有单仓脱硝设备、并联多仓脱硝设备及除尘脱硝一体化设备。其中除尘脱硝一体化设备为公司典型设备，该设备采用下部除尘、上部脱硝的集约化设计，将除尘模块、脱硝催化剂原位解析再生系统、喷氨系统和脱硝模块进行合理的一体化集成，具有减少温降、节约能源等特点。

（3）除尘设备

公司除尘设备主要包括脱硫系统配套除尘设备、焦炉地面除尘站设备、高压氨水侧导系统设备及其他环境除尘设备。

3、CCUS 业务

公司与大连理工大学组建“CCUS 联合研发中心”，积极开展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研发和工程化。目前，公司在 CCUS 业务领域已具备了设计、制造、施工的总承包能力，打开了业务开拓的新格局。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环保工程总承包及催化剂供货与服务。

1、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大多属于非标的定制化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业务合同制定生产计划和项目实施方案。相关产品交由生产部负责生产，烟气治理服务交由项目运营中心负责现场实施并配合业主方完成项目验收。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设施，核心装备由公司自行生产，其他部件主要由公司对外采购。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零部件一般会根据订单的安排按需采购。对于通用性材料，按批量进行采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及内部控制流程，并根据相关内控制度对各采购环节进行有效管控。公司已经与众多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了采购管理平台，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供应安全和产品品质。

3、销售模式

因客户需求差异较大，公司产品和服务为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呈现出非标准化和定制化特点，因此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已建立了稳定高效的营销服务网络，并与客户群体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客户中拥有良好的声誉和信赖度。

4、产品加服务的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公司推出了钢铁烧结低温催化剂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借助低温 SCR 脱硝节能降碳的双重技术优势，降低钢铁企业烧结环保运行能耗和碳排放。主要合作模式包括直接采购烧结机专用低温催化剂、中温催化剂价格供货+运行节能效益分享、免费提供低温脱硝催化剂+节能效益分享、免费提供低温脱硝催化剂+节能效益支付+产品回购模式等，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产品+服务的客户合作模式，助力工业企业降碳增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699,230,669.72	2,262,755,497.16	19.29%	2,047,450,02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2,890,290.24	1,604,399,316.37	6.14%	1,486,235,271.27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938,268,077.77	933,358,395.55	0.53%	767,544,1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81,718.18	162,439,655.03	-26.20%	154,060,54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175,880.93	151,754,706.41	-33.33%	146,682,91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45,750.88	78,690,497.84	-382.68%	93,472,61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1.25	-26.40%	2.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1.24	-27.42%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10.60%	-3.31%	24.1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2,285,283.39	247,145,220.78	211,463,639.80	317,373,93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01,317.69	33,168,465.10	16,483,876.13	38,128,05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10,371.38	32,019,725.97	15,153,038.38	28,692,74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0,519.91	-64,540,052.93	-11,187,718.98	-133,697,459.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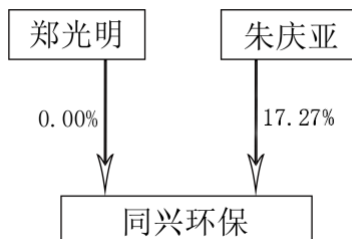
朱庆亚	境内自然人	17.27%	22,869,516	22,869,516		
朱宁	境内自然人	10.53%	13,937,550	13,937,550		
解道东	境内自然人	9.11%	12,066,282	12,066,282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8%	8,711,499	0		
郎义广	境内自然人	6.19%	8,196,745	8,196,745		
宁波庐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4,075,900	0		
郑智成	境内自然人	2.32%	3,069,953	3,069,953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2,775,000	0		
李岩	境内自然人	1.16%	1,534,977	1,534,977		
张锋	境内自然人	1.16%	1,534,977	1,534,9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庆亚、朱宁、解道东、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朱庆亚和朱宁为姐弟关系。其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